

# 武安市 2021 年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 公 告

为强化社区工作力量，提升城市基层治理水平，根据河北省和邯郸市相关规定，经武安市委、市政府研究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聘计划

本次计划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 60 名。

## 二、招聘原则

坚持“自愿报名、双向选择、公开选拔、公平竞争、择优聘用”的原则。

## 三、招聘方式

招聘工作全程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组织实施。

## 四、招聘对象

1. 参加过河北省 2021 年度**常规选调生**选拔考试，且报考邯郸市岗位、笔试成绩达到最低合格分数线以上的武安户籍或父母、配偶为武安户籍考生，依据报名人员取得的河北省 2021 年度常规选调生选拔考试笔试成绩择优聘用 **10 名**。

2. 参加过河北省 2021 年度公务员录用四级联考且报考邯郸市

县级及以上岗位、笔试成绩达到最低合格分数线以上的武安户籍或父母、配偶为武安户籍考生，依据报名人员取得的河北省 2021 年度公务员录用四级联考笔试成绩择优聘用 10 名。

3. 参加过河北省 2021 年度公务员录用四级联考且报考邯郸市乡镇岗位、笔试成绩达到最低合格分数线以上的武安户籍或父母、配偶为武安户籍考生，依据报名人员取得的河北省 2021 年度公务员录用四级联考笔试成绩择优聘用 10 名。

4. 面向符合资格条件的社会其他人员通过公开招考的方式择优聘用 30 名。

如第 1、2、3 类人员报名缺额，空缺部分的岗位名额自动调剂面向第 4 类人员使用。如第 1、2、3 类人员报名超额，按照分数由高到低原则分别择优选聘 10 名后，超额人员可以以第四类人员身份进行报名参加考试。

## **五、应聘条件**

###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思想政治素质好，组织纪律观念强，服从分配，踏实肯干，志愿到基层工作；

2. 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善于开展群众工作；

3. 身心健康，能适应基层工作需要和生活环境，身体条件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

4. 具有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

5. 年龄要求: 35 周岁及以下, 即 1985 年 11 月 28 日以后出生。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报考年龄放宽到 40 周岁及以下, 即 1980 年 11 月 28 日以后出生;

6. 本人为武安户籍或父母、配偶为武安户籍。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应聘**

1. 现役军人;

2. 机关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在编工作人员不得报名参加; 与机关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签订聘用合同, 且合同尚在有效期内的, 不得报名参加; 其他未经现任职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已就业人员;

3. 未毕业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在读学生不得以原取得学历报考;

4. 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受到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等影响期未满或者期满影响使用的;

5.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6. 曾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

7. 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8. 失信被执行人;

9.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社区工作者的其他情形人员。

### **（三）公开招聘工作实行回避制度**

应聘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回避关系是指《河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暂行办法》第四十一条关于“凡与聘用单位负责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应聘该单位负责人员的秘书或者人事、财务、纪律检查岗位，以及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聘用单位负责人员和招聘工作人员在办理人员聘用事项时，涉及与本人有上述亲属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也应当回避。”的规定。

## **六、招聘程序**

按照发布招聘公告、网上报名、资格初审、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政审、公示和聘用等程序实施。

### **（一）发布招聘公告**

1. 公告发布时间：2021 年 11 月 29 日。

2. 发布渠道：武安市人民政府网

（网址：<http://www.wuan.gov.cn/>）；

武安市政府官方微信公众号（武安政务）。

### **（二）报名与资格初审**

1. 本次招聘仅限网上报名和网上资格初审。

2. 报名网址：<http://exam.hdrcw.com/>（网上报名流程详见报名网页）

3. 报名时间：2021 年 11 月 29 日 12:00 至 2021 年 12 月 4 日 18:00。

4. 资格初审时间：2021 年 11 月 30 日 8:00 至 2021 年 12 月 6 日 18:00。

5. 报名要求：

（1）应聘人员不得瞒报或谎报本人信息，诚信报考符合条件的岗位，并对自己的选报负责。凡资格条件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考试资格和应聘资格。

（2）应聘人员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报名网址注册报名，按照要求如实、完整填写相应的《武安市 2021 年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报名表》，并上传以下报名资料：

①本人近期 2 寸免冠蓝底正面证件电子照片（jpg 格式、大小 500KB 以下）；

②本人二代有效身份证正反面；

③武安籍本人户口页，非武安籍本人及父母或配偶户口页

④国家承认的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毕业证和学位证书；

⑤学信网下载打印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⑥报名时使用的身份证应与考试时出示的身份证一致。报考人员提供的联系电话应准确无误并保持畅通，确保能够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有变更，须及时告知招聘单位。因提供错误联系电话或无法及时联系造成的后果由报考人员本人承担。

6. 资格初审：对报名各类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初审，并核实参加河北省 2021 年度常规选调生选拔考试和河北省 2021 年度四级联考报名人员的笔试成绩。

（1）报名期间应聘人员应在报名后随时关注报名系统查询资格审核状态。报名未审核状态或资格审核未通过，可以更改报名信息。资格审查通过后，不得更改报名信息。报名结束后，未通过资格初审的，不能再更改报名信息。

（2）应聘对象为第 1、2、3 类人员，资格初审合格后，不需缴纳报名费用，不需经过笔试面试，依据参加河北省 2021 年度公务员录用四级联考和常规选调生选拔考试的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照 1:1 的比例，直接确定进入资格复审环节。资格初审后，若名额不足，则剩余岗位指标自动调剂面向第 4 类人员使用。

（3）应聘对象为第 4 类人员，资格审核合格后，进入后续考试环节。

### **（三）网上缴费**

通过资格审查的第 4 类报名人员登录报名系统通过微信或支付宝在线缴费确认报名（报名费 100 元，弃考者报名费不予退），考生通过资格审查后即可进行缴费，缴费截止时间为：2021 年 12 月 8 日 21:00。未按期缴费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报名。

报名考务费减免对象和办法：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人员和城乡低保家庭人员，先在网上缴费，可在笔试考试结束次日的

09:00-11:30 时间段，到市委党建办（市住建局 4 楼 403 房间）审核并办理减免考试报名考务费用的退费手续。具体办理要求：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考生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和当地乡村振兴局（原扶贫办）出具的贫困证明或经当地乡村振兴局（原扶贫办）盖章的扶贫手册原件及复印件；城乡低保家庭的考生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和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或低保证原件及复印件。

#### **（四）打印准考证**

1. 准考证打印时间为：2021 年 12 月 10 日 8:00-21:00。通过资格审核并成功缴费的第 4 类考生在规定时间内自行打印准考证及《武安市 2021 年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报名表》并签字，根据准考证上的信息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的考试地点参加考试。

2. 注意事项：应聘人员务必在规定时间内打印准考证和报名表；未按时打印准考证，无法参加考试的，视为放弃考试资格；《武安市 2021 年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报名表》、准考证是应聘人员参加本次招聘的重要凭证，请妥善保管。

#### **（五）笔试**

1. 笔试内容：笔试采取闭卷方式进行，笔试满分为 100 分，时间 90 分钟，主要测试公共基础知识、时事政治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按照 1:2 的比例，依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确定进入资格复审人员，比例内末位笔试成绩并列的都进入资格复审；若未达到

1:2 的比例，则所有参加笔试的考生均进入资格复审环节。

2. 笔试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9:00-10:30。考点及考场座位安排见《准考证》，参加笔试时，考生必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报名表和准考证参加考试，证件不全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

3. 笔试成绩定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前公布。考生可登陆“武安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wuan.gov.cn/>）查询笔试成绩和进入资格复审人员名单。

### **（六）资格复审**

资格复审为现场复审。复审时间地点及要求详见武安市人民政府网站通知。考生应按照招聘条件提供自己相关的毕业证、学位证、资格证等证件（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主要包括：

1. 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
2. 毕业证、学位证及学信网下载打印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3. 就业报到证；
4. 资格证书及相关工作证明材料（包含职称证书、从业资格证书、任职证明、奖励证书、反映本人工作经历、工作能力、业务水平的其他相关资料）；
5. 是中共党员的需提供党关系所在党委（支部）或组织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6. 本人为武安籍的需提供本人户口页原件；配偶、父母为武安

籍的，需提供其亲属户口本和证明亲属关系的材料，如：结婚证等；

7. 其他有关证明材料。

因资格复审不合格或考生放弃等原因出现的岗位空缺，第 1、2、3 类考生依据参加河北省 2021 年度公务员录用四级联考和常规选调生选拔考试的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若由于报名人数不足，无法递补，则多余指标自动调剂面向第 4 类人员使用。第 4 类考生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成绩并列的一同进入面试。

### **（七）面试**

1. 面试方式：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面试。主要测查考生综合分析、计划组织与协调、应急应变、人际交往、语言表达等能力。面试顺序现场抽签确定，面试满分为 100 分，面试成绩当场公布。

2. 面试时间和地点将在面试考试前发布的《武安市 2021 年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进入面试人员公告》中明确。

### **（八）总成绩**

1. 成绩计算：考生考试总成绩运用“笔试成绩 $\times$ 40%+面试成绩 $\times$ 60%，综合成绩保留 2 位小数”的公式计算得出。按照 1:1 的比例确定体检人员名单。

2. 成绩排名：按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排名顺序，若综合成绩出现并列，按以下顺序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名单：中共党员，退役军人，烈士子女或配偶，取得《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者，学历（学位）较高者，基层工作经历较长者，笔试成绩较高者。如

经过以上比较仍然并列无法确定进入体检人选,则经公开招聘领导小组研究确定录取办法。考试总成绩、进入体检人员名单在武安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布。

### **(九) 体检和考察**

按照招聘岗位计划 1:1 的比例,在参加面试人员中按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等额确定体检对象。

1. 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在指定医院进行,体检费用由个人承担。

2. 进入体检人员名单、体检时间、地点等将在武安市人民政府网公布,体检合格的人员确定为考察对象。体检不合格或放弃体检造成招聘名额空缺的,按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

3. 考察内容主要包括人事档案、政治思想、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并对其报考资格条件进行复查。考察合格的进入公示阶段;考察不合格的,取消拟聘用人选资格。凡不参加考察或考察不合格造成的岗位空缺,按照同岗位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

### **(十) 公示**

根据考试成绩、体检和考察情况,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武安市人民政府网公示 7 天。公示期间,经应聘者本人确认放弃资格或对反映有问题并事实清楚的,取消其受聘资格,不予聘用。

### **(十一) 聘用及待遇**

1. 对最终确定的拟聘用人员，由相关部门提出聘用意见，经武安市委组织部审核并报武安市委、市政府批准后，按有关规定与拟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最低服务期限为 3 年，并执行 6 个月的试用期规定，试用不合格的可终止聘用。

2. 按照省、邯郸市相关文件规定，结合武安实际，确定受聘社区工作者的薪酬待遇标准。所需经费由市财政负担，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 **七、重要提示**

（一）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对出现不符合应聘资格条件或影响聘用情形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考试、聘用资格。应聘人员在规定时间内未提交有关材料的，视为弃权。

（二）本次招聘不指定教材和辅导用书，不委托任何机构和个人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敬请广大应聘人员提高警惕，切勿上当受骗。

（三）按照国家和省、市疫情防控要求，考生参加考试前应接受健康码、行程码查验及体温测量，健康码、行程码及体温测量合格者，方可参加考试。考生进入考点要服从现场管理，按要求佩戴口罩，注意保持距离，做好防范工作。中高风险地区返武参加考试人员，要严格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在完成医学观察期后方可参加。低风险地区返武参加考试人员需提供考前 48 小时之内的核酸

检测阴性证明。

政策咨询电话：5661061

监督举报电话：5612380

.

武安市社区工作者公开招聘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29 日